

## 上海华映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华映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冯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6,133,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79,3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情况如下：

1、关联股东冯岚、王青、张军、朱振华和施毅俊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

2、上海捷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股东冯岚占捷玛投资 83.79%的出资额（捷玛投资持有公司 19.13%股份），且控制捷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胤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华映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华映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